

川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招聘 22 人

一、招聘岗位

学校 2024 年上半年共计自主招聘岗位 22 个，其中专任教师岗位 14 个、管理岗位 8 个，详见附件：《川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4 年上半年自主招聘岗位及条件一览表》。

二、招聘对象及条件完全符合《川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4 年上半年自主招聘岗位及条件一览表》相应岗位条件和本公告其他要求的人员。其中，2024 年应届毕业生须在 2024 年 7 月 31 日前取得相应毕业证书、学位证书等，凭证书和其他必备材料办理劳动合同签订等手续；其他报考人员须在资格审查前取得符合岗位条件要求的国家承认学历的毕业证等证书。未按规定提供相应证书的，视为报考者自动放弃，不予录用或不予进入下一个招聘环节，责任由报考者自负。

一基本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 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纪守法，品行端正，有良好的职业道德；爱岗敬业，事业心和责任感强，服从组织安排，未参加国家禁止的组织及活动。
3. 具备符合岗位要求的专业水平和工作能力。
4. 身体健康，体检合格，能正常履行招聘岗位职责。

（二）资格条件

1. 符合本公告招聘岗位所需的招聘条件及资格要求，详见附件。
2. 本科学士年龄一般不超过 30 周岁(1993 年 4 月 30 日以后出

生), 硕士研究生一般不超过 35 周岁 (1988 年 4 月 30 日以后出生), 取得副高级职称的专业技术人才及博士学位的研究生一般不超过 45 周岁 (1978 年 4 月 30 日以后出生)。3. 海外留学回国人员须具有国家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相应学历学位。4. 在编在职工作人员报考者, 须按人事管理权限征得工作单位或主管部门书面同意; 委培、定向毕业生, 须征得原委培、定向单位书面同意。

(三)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不得报考

1. 曾受过各类刑事处罚的。
2. 涉嫌违法、违纪正在接受审查尚未得出结论的。
3. 受处分期间或者未满影响期限的。
4. 曾被开除公职的。
5. 失信人员在记录期内的。
6. 逃避征集或拒服兵役义务的。
7. 按照有关政策规定应当回避的。
8. 在公务员、参公人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开考录 (或公开招聘) 中违规违纪且在禁考期内的人员。
9. 在编在职工作人员, 近 3 年年度考核结果有基本合格及以下等次的。
10. 其他违反有关规定不适宜报考的。

三、招聘方式及程序

本次招聘为学校自主招聘, 本公告面向社会公开发布。

（一）报名

本次公开自主招聘采取网络报名方式，报名网站为“川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人事招聘网”，报名截止时间为2024年5月15日24:00。

1. 明确要求。报考者认真阅读本公告，详细了解招聘对象、范围、条件、有关注意事项等内容，根据自身情况选择完全符合招聘条件的一个岗位报名，每人限报一个岗位。

在招聘的任何环节发现报考者不符合招聘条件、弄虚作假、违反有关制度规定的，报考或录用资格一律无效，且责任由报考者自负。

2. 填报信息。符合条件的报考者按人事招聘网网报操作说明注册，如实、准确填报《川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自主招聘工作人员报名登记表》（以下简称《报名登记表》）。

报考者在填写个人信息时，应准确表述，便于资格审查。报考者填写信息不能证明自己完全符合报考条件而导致不能审查通过，或者联系电话不畅通无法联系的，责任由报考者自负。

3. 上传照片。报考者网上填报《报名登记表》需按网络提示上传2寸蓝底近期免冠证件照（JPG格式）。

4. 网上资格初审。报考者网上提交报名登记表后3日内，学校根据报考者《报名登记表》进行初审，并及时将初审结果通过学校人事招聘网反馈给报考者。网上资格审查仅对报考者提供的报名信息是否完整、是否符合招聘条件进行核对，不对报名信息真实性进行核实。网上资格初审的结果和报考者所填《报名登记表》进行初审，并及时

将初审结果通过学校人事招聘网反馈给报考者。网上资格审查仅对报考者提供的报名信息是否完整、是否符合招聘条件进行核对，不对报名信息真实性进行核实。网上资格初审的结果和报考者所填《报名登记表》的各项内容仅作为考生参加现场资格复审和现场考核的依据，考生是否符合报考条件由现场资格复审和资格确认的结果最终确定。

5. 下载、打印《报名登记表》。网上报名成功的报考者，应及时下载《报名登记表》发送至邮箱 zzrsc@cbyz.edu.cn，并按提示打印，妥善保管，供现场资格审查时使用。

（二）现场资格审查

参加现场资格复审的报考者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 9:00 至 16:00 带上以下材料到川

北幼儿师范高笔去科学学校文心楼 305 室接受现场资格审查（需笔试岗位报考者现场资格复审时间另行公告）：

1. 《报名登记表》1 份（报考者自行彩色打印）。
2. 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 份。
3. 毕业证、学位证原件和复印件各 1 份。2024 年应届毕业生需提供学生证原件和复印件 / 份，无学生证的提供所在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开具的就读院系及专业等情况的证明原件。
4. 其他与报考资格相关的证书（证明）原件和复印件 / 份。
5. 在编在职工作人员报考者，须持工作单位或主管部门、组织人社部门书面同意书。

（三）考核

1. 笔试

(1) 报考校长办公室公文管理干事、组织人事处综合管理干事、教务处干事、安全保卫处综合管理干事岗位均需参加笔试，主要考核写作能力，从高分到低分按 5:1 的比例确定入围面试人员，与最后一名入围面试人员笔试成绩相同的，一并确定为入围面试人员。笔试成绩计入最终考核成绩，占比 50%。笔试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4 日。

12) 专任教师岗位原则上不进行笔试，如果同一岗位实际报名人数与岗位数比例超过 5:1，则将增加笔试环节，须笔试岗位及具体安排另行公告。增加笔试环节的岗位，学校根据考生笔试成绩和具体招聘岗位数，从高分到低分按 5:1 的比例确定入围面试人员，与最后一名入围面试人员笔试成绩相同的，一并确定为入围面试人员。笔试成绩不计入最终成绩。

2. 面试

(1) 所有岗位均需要面试，面试主要考察专业知识、工作能力、综合素质等。专任教师面试采取讲课或讲课+技能测试方式，管理岗位主要采用结构化面试方式。

(2) 考生面试成绩应达到 70 分及以上，否则不予录用。

面试时间、地点：2024 年 5 月 25 日，川
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文心楼。

(四) 考核成绩公布

面试工作结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学校官网公告实际参加面

试人员的考核成绩。

（五）体检

1. 体检人员确定：学校根据招聘名额，按照报考者考核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等额确定体检人员，如考核成绩相同且无法等额确定体检人员，则由学校安排加试，然后根据加试成绩排序确定体检人员

四、薪酬待遇

考生录用后，学校按同工同酬原则编外聘用，签订劳动合同，享受在编人员同等待遇；如通过广元市人才引进或公开招聘入编，按广元市相关政策享受安家补助（租房补助）、工作补助等。

六

五、纪律和监督

本次招聘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招聘过程及结果公开透明，接受社会和有关部门的监督。对违反规定弄虚作假录用的人员，一经查实，取消其录用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严肃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监督电话：学校监察审计处：0839--3372374。

本公告中涉及的招聘岗位、招聘条件、报名、资格审查、考试、体检、公示等事宜，请向川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组织人事处咨询。未尽事宜，由川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校组织人事处负责解释，联系电话：0839-3314523，联系人：罗老师王老师。